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况。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 3、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4、为了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重大事项的参与度，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采用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 5、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6年12月17日、2016年12月26日、2016年12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1月5日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17年1月4日至2017年1月5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1月5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1月4日15:00至2017年1月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金山区亭林镇亭枫公路1918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黄伟国先生

(6) 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2、会议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或股东授权代表，以下均统称“股东”）合计4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234,317,2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8.1631%。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8人，代表股份232,868,6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7.989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2人，代表股份1,448,6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1741%。

出席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的股东中，中小投资者合计38人，代表股份37,327,2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4864%。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35,878,6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3123%；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2人，代表股份1,448,6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1741%。

3、黄伟国先生主持会议，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会议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郑小将、马红、郝莉萍、刘平、杨世滨、张开彦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卢侠巍、罗会远、许光清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均为2017年1月5日至2020年1月4日。表决结果如下：

1.1 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 选举郑小将为公司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233,196,339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99.5216%。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36,206,339股，占出席

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9972%。

(2) 选举马红为公司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233,483,138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99.6440%。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36,493,13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7655%。

(3) 选举郝莉萍为公司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233,169,337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99.5101%。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36,179,33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9249%。

(4) 选举刘平为公司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233,169,338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99.5101%。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36,179,33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9249%。

(5) 选举杨世滨为公司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233,169,348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99.5101%。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36,179,34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9249%。

(6) 选举张开彦为公司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233,481,546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99.6434%。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36,491,54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7613%。

1.2 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 选举卢侠巍为公司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233,176,427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99.5132%。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36,186,42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9439%。

(2) 选举罗会远为公司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233,181,426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99.5153%。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36,191,426股，占出席

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9572%。

(9) 选举许光清为公司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233,483,129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99.6440%。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36,493,12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7655%。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2、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苏国珍、陈云霞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任期均为2017年1月5日至2020年1月4日，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监事孙芯共同组成第四届监事会。表决结果如下：

(1) 选举苏国珍为公司监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233,182,126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99.5156%。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36,192,12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9591%。

(2) 选举陈云霞为公司监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233,483,128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99.6440%。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36,493,12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7655%。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中，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杨文杰先生、黄环宇先生现场见证，并出具了《关于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

议合法有效。

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全文已于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四、备查文件

- 1、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月6日